方正富邦红利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2014年第1号

基金管理人：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方正富邦红利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2012年9月1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236号《关于核准方正富邦红利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募集。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2年11月20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是一种长期投资工具，其主要功能是分散投资，降低投资单一证券所带来的非系统性风险。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投资人购买基金，既可能按其持有份额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

基金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面临各种风险，既包括市场风险，也包括基金自身的管理风险、技术风险和合规风险等。巨额赎回风险是开放式基金所特有的一种风险，即当单个开放日基金的净赎回申请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百分之十时，投资人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60%—95%；债券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0%—40%；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范围为0—3%；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它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本基金是股票型基金，属于高风险、高预期收益的品种，理论上其风险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方正富邦红利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方正富邦红利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投资人应当通过本基金管理人或具有基金代销业务资格的其他机构购买和赎回基金，基金代销机构名单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以及相关公告。

本招募说明书中涉及与基金托管人相关的基金信息已经与基金托管人复核。除特别说明外，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4年5月20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8号丰融国际大厦11层9、11单元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8号丰融国际大厦11层9、11单元

法定代表人：雷杰

成立时间：2011年7月8日

注册资本：2亿元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电话：010-57303700

传真：010-57303716

联系人：黄欣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1038号文批准设立。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6.7%
富邦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33.3%

（二）主要成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雷杰先生，董事长，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光大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金元证券有限公司副总裁，武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裁，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等职务。现任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执行委员会主任，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方正中期期货有限公司董事。

许仁寿先生，董事，硕士。曾任中华邮政(股)公司董事长、台湾证券交易所总经理（两度）、台银综合证券(股)公司董事长。现任富邦综合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富邦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团法人商业发展研究院董事。

李友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河南省审计厅处长，东方时代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总裁、副董事长，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执行总裁。现任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执行委员会主席兼首席执行官，北京大学教育基金会理事，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史纲先生，董事，博士。曾任Bridgewater Group(USA)副总经理、台湾中央大学教授、台湾国际证券副总经理、富邦综合证券(股)公司副总经理、富邦综合证券(股)公司顾问、富邦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富邦综合证券(股)公司代理董事长、副董事长、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Fubon Securities(BVI)Ltd董事、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富管理事业群功能性主管。现任富邦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台湾证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查竞传先生，独立董事。美国纽约州执业律师、美国联邦法院纽约南区注册律师。曾任美国Finley, Kumble,Wagner,Manley,Underberg & Casey律师助理、竞诚国际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竞诚国际律师事务所台北分所合伙人、台湾国民大会代表（侨选）代表、竞诚国际律师事务所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上海邦信阳律师事务所北京分所资深顾问、吉富中国股权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友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友成企业家扶贫基金会监事。现任香港京山华一证券有限公司董事、厦门银行外部监事。

彭学军先生，独立董事，法学硕士。曾任中国民航局国际司法律事务官员，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法律顾问，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现任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首席顾问。彭学军先生的主要业务领域是诉讼与仲裁、公司法、贸易法。他曾被《WHO'S WHO》杂志的“2000年度律师名录”称为“顶尖的诉讼律师”；在钱伯斯法律评级机构2011年度亚太区指引中，彭学军先生被评选为争议解决和PE领域的杰出律师（Leading Lawyer）；他还是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资深仲裁员。

曹茜女士，独立董事，工商管理硕士/CPA。曾任北京市财政局干部，京都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华达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中旅饭店总公司财务总监，港中旅（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中国旅行社总社（北京）有限公司副总裁。

2、基金管理人监事会成员

程明乾先生，监事/拟任监事会主席，硕士。曾任富邦综合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区部部长、资深副总经理、执行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富邦综合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富邦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台湾集中保管结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何其聪先生，监事，工商管理硕士，注册会计师、律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曾任方正产业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资金部副总经理、总经理，方正和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现任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执行委员会副主任、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方正和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方正中期期货有限公司董事。

高蕾女士，职工监事，硕士。曾任美国MSC软件有限公司财务行政部职员、北京理想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办公室主管、北大方正集团及所属企业行政人事专员、人事主管、战略经理。现任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负责人。

3、公司高管人员

雷杰先生，董事长，简历同上。

邹牧先生，总经理，东北财经大学博士。曾任北京汽车制造厂科员、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经理、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总经理、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方理财中心总经理、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办事处负责人、总经理助理兼市场拓展部总监、机构理财部总监、公司副总经理。

赖宏仁先生，督察长，暨南大学博士。曾任中国台湾省财政部台北市国税局税务员、中国台湾省金管会证期局科长、富邦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及帐务主管、富邦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销售主管、富邦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基金后台主管（估值、TA、客服）。

4、本基金基金经理

沈毅先生，清华大学国民经济管理学士，美国卡内基梅隆大学计算金融硕士，美国加州圣克莱尔大学列维商学院工商管理（MBA）硕士。曾任中国人民银行深圳分行外汇经纪中心、总行国际司国际业务资金处交易员、投资经理职务；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投资经理职务；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高级投资经理兼资产配置经理、货币基金基金经理、投资副总监、代理投资总监职务；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经理职务；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总经理职务；2012年10月加入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基金投资部总监兼研究部总监职务。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主席：邹牧先生，总经理。

委员：

沈毅先生，基金投资部总监。

李玥女士，交易部副总监。

6、上述人员之间无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成立时间：2004年09月17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贰仟伍佰亿贰仟零玖拾柒万柒仟肆佰捌拾陆元整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12号

联系人：田 青

联系电话：(010)6759 5096

中国建设银行拥有悠久的经营历史，其前身“中国人民建设银行”于1954年成立，1996年易名为“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之一。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由原中国建设银行于2004年9月分立而成立，承继了原中国建设银行的商业银行业务及相关的资产和负债。中国建设银行(股票代码：939) 于2005年10月27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中首家在海外公开上市的银行。2006年9月11日，中国建设银行又作为第一家H股公司晋身恒生指数。2007年9月25日中国建设银行A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开始交易。A股发行后中国建设银行的已发行股份总数为：250,010,977,486股(包括240,417,319,880股H股及9,593,657,606股A股)。

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中国建设银行资产总额153,632.10亿元，较上年增长9.95%；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85,900.57亿元，增长14.35%；客户存款总额122,230.37亿元，增长7.76%。营业收入5,086.08亿元，较上年增长10.39%，其中，利息净收入增长10.29%，净利息收益率(NIM)为2.74%；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1,042.83亿元，增长11.52%，占营业收入比重为20.50%。成本费用开支得到有效控制，成本收入比为29.65%。实现利润总额2,798.06亿元，较上年增长11.28%；净利润2,151.22亿元，增长11.12%。资产质量保持稳定，不良贷款率0.99%，拨备覆盖率268.22%；资本充足率与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分别为13.34%和10.75%，保持同业领先。

中国建设银行在中国内地设有分支机构14,650个，服务于306.54万公司客户、2.91亿个人客户，与中国经济战略性行业的主导企业和大量高端客户保持密切合作关系；在香港、新加坡、法兰克福、约翰内斯堡、东京、大阪、首尔、纽约、胡志明市、悉尼、墨尔本、台北、卢森堡设有海外分行，拥有建行亚洲、建银国际、建行伦敦、建行俄罗斯、建行迪拜、建行欧洲、建信基金、建信租赁、建信信托、建信人寿等多家子公司。

2013年，本集团的出色业绩与良好表现受到市场与业界的充分认可，先后荣获国内外102项奖项，多项综合排名进一步提高，在英国《银行家》杂志“全球银行1000强排名”中位列第5，较上年上升2位；在美国《福布斯》杂志发布的“2013年度全球上市公司2000强排名”中，位列第2，较上年上升13位。此外，本集团还荣获了国内外重要机构授予的包括公司治理、中小企业服务、私人银行、现金管理、托管、投行、养老金、国际业务、电子商务和企业社会责任等领域的多个专项奖。

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设投资托管业务部，下设综合处、基金市场处、证券保险资产市场处、理财信托股权市场处、QFII托管处、养老金托管处、清算处、核算处、监督稽核处等9个职能处室，在上海设有投资托管服务上海备份中心，共有员工220余人。自2007年起，托管部连续聘请外部会计师事务所对托管业务进行内部控制审计，并已经成为常规化的内控工作手段。

（二）主要人员情况

杨新丰，投资托管业务部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广东省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会计部、营运管理部，长期从事计划财务、会计结算、营运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纪伟，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南通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计划财务部、信贷经营部、公司业务部，长期从事大客户的客户管理及服务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张军红，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分行、中国建设银行零售业务部、个人银行业务部、行长办公室，长期从事零售业务和个人存款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郑绍平，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投资部、委托代理部，长期从事客户服务、信贷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黄秀莲，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会计部，长期从事托管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国内首批开办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一直秉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不断加强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严格履行托管人的各项职责，切实维护资产持有人的合法权益，为资产委托人提供高质量的托管服务。经过多年稳步发展，中国建设银行托管资产规模不断扩大，托管业务品种不断增加，已形成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社保基金、保险资金、基本养老个人账户、QFII、企业年金等产品在内的托管业务体系，是目前国内托管业务品种最齐全的商业银行之一。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中国建设银行已托管349只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专业高效的托管服务能力和业务水平，赢得了业内的高度认同。中国建设银行自2009年至2012年连续四年被国际权威杂志《全球托管人》评为“中国最佳托管银行”；获和讯网的中国“最佳资产托管银行”奖；境内权威经济媒体《每日经济观察》的“最佳基金托管银行”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优秀托管机构”奖。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本基金直销机构为本公司的直销中心以及本公司的网上交易平台。

（1）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8号丰融国际大厦11层9、11单元

邮编：100032

电话：010-57303700

传真：010-57303716

联系人：李春雪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0990（免长途话费）

网址：www.founderff.com

（2）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平台

网上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founderff.com/etrading

投资人可以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平台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办理情况及业务规则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founderff.com）查询。

2、代销机构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联系人：尹东

客服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2）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华侨国际大厦22-24层

办公地址：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华侨国际大厦22-24层

法定代表人：雷杰

客服电话：95571

联系人：彭博

电话：0731-85832343

传真：0731-85832214

网址：www.foundersc.com

（3）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客服电话：95599

联系人：逄慧

传真：010-85109219

网址：www.abchina.com

（4）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仙霞路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牛锡明

客服电话：95559

联系人：张作伟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842

网址：www.bankcomm.com

（5）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29楼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客服电话：95521

联系人：吴倩

电话：021-38676767

传真：021-38670767

网址：www.gtja.com

（6）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客服电话：400-888-8108

联系人：魏明

电话：010-85130588

传真：010-65182261

网址：www.csc108.com

（7）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海通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海通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客服电话：400-8888-001、95553

联系人：李笑鸣

电话：021-23219000

传真：021-23219100

网址：www.htsec.com

（8）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第A层

办公地址：北京朝阳区新源南路6号京城大厦3层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客服电话：95558

联系人：腾燕

电话：010-60838832

传真：010-60833739

网址：www.cs.ecitic.com

（9）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袁长清（代行）

客服电话：95525

联系人：丁梅

电话：021-22169130

传真：021-22169134

网址：www.ebscn.com

（10）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1199弄证大五道口广场1号楼21层

法定代表人：兰荣

客服电话：95562

联系人：黄英

电话：0591-38507679

传真：0591-38507538

网址：www.xyzq.com.cn

（11）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高冠江

客服电话：400-800-8899

联系人：唐静

电话：010-63081000

传真：010-63080978

网址：www.cindasc.com

（12）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

法定代表人：杨宇翔

客服电话：95511转8

联系人：郑舒丽

电话：0755-22626391

传真：0755-82400862

网址：stock.pingan.com

（13）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66号27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66号未来资产大厦27层

法定代表人：陈林

客服电话：400-820-9898

联系人：刘闻川

电话：021-68778790

传真：021-68777723

网址：www.cnhbstock.com

（14）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阜南路166号润安大厦A座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阜南路166号润安大厦A座

法定代表人：李工

客服电话：96518

联系人：钱欢、甘霖

电话：0551-5161821

传真：0551-5161672

网址：www.hazq.com

（15）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客服电话：400-888-8888

联系人：田薇

电话：010-66568430

传真：010-55658536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16）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43楼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北路大都会广场5、18、19、36、38、41和42楼

法定代表人：林治海

客服电话：95575

联系人：黄岚

电话：020-87555888

传真：020-87553600

网址：www.gf.com.cn

（17）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179号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179号

法定代表人：凤良志

客服电话：95578

联系人：李飞

电话：0551-2257012

传真：0551-2272100

网址：www.gyzq.com.cn

（18）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文艺路233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

法定代表人：冯戎

客服电话：4008-000-562

联系人：李巍

电话：010-88085858

传真：010-88085195

网址：www.hysec.com

（19）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层、20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层、20层

法定代表人：沈强

客服电话：96598

联系人：周妍

电话：0571-86078823

传真：0571-87696598

网址：www.bigsun.com.cn

（20）银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四路紫竹七道18号光大银行18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四路紫竹七道18号光大银行18楼

法定代表人：黄冰

客服电话：0755-83710885

联系人：张翔

电话：0755-83709901

传真：0755-83703200

网址：www.ytzq.net

（21）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903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翠柏路7号杭州电子商务产业园2楼

法定代表人：李晓涛

客服电话：0571-56768888

联系人：胡璇

电话：0571-88911818

传真：0571-88911818

网址：www.10jqka.com.cn

（22）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客服电话：400-8001-001

联系人：郑向溢

电话：0755-82558038

传真：0755-82558355

网址：www.essence.com.cn

（23）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金山区廊下镇漕廊公路7650号205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8楼801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客服电话：400-821-5399

联系人：翁嘉鸣

电话：021-38509608

传真：021-38602300

网址：www.noah-fund.com

（24）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厦门市湖滨北路101号商业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厦门市湖滨北路101号商业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世群

客服电话：400-858-8888

联系人：许蓉芳

电话：0592-5337315

传真：0592-2275173

网址：www.xmccb.com

（25）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苗岭路29号澳柯玛大厦15层(1507-1510室)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1号楼第20层

法定代表人：张智河

客服电话：96577

联系人：吴忠超

电话：0532-85022326

传真：0532-85022605

网址：www.zxwt.com.cn

（26）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层至26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6楼

法定代表人：何如

客服电话：95536

联系人：齐晓燕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952

网址：www.guosen.com.cn

（27）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客服电话：400-920-0022

联系人：习甜

电话：010-85650920

传真：010-85657357

网址：licaike.hexun.com

（28）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院5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盘古大观A座40F-43F

法定代表人：赵大建

客服电话：40088-95618

联系人：李微

电话：010-59355941

传真：010-56437030

网址：e5618.com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8号丰融国际大厦11层9、11单元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8号丰融国际大厦11层9、11单元

法定代表人：雷杰

电话：010-57303700

传真：010-57303716

联系人：达岩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韩炯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联系人：安冬

经办律师：吕红、安冬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法定代表人：杨绍信

联系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联系人：张鸿

经办注册会计师：许康玮、张鸿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方正富邦红利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股票型基金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合理控制风险的基础上，本基金将通过对盈利增长稳定、有较强分红意愿的高分红类股票及其他有投资价值的股票进行投资，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力争获得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业绩。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60%—95%；债券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0%—40%；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范围为0—3%；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它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投资策略

本基金运用“自下而上”和“自上而下”相结合的投资策略，通过严格的投资管理程序和收益管理程序，力争实现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有效提高基金资产组合的整体收益水平。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的资产配置采用“自上而下”的多因素分析策略，对全球经济发展形势及中国经济发展所处阶段（包括宏观经济运行周期、财政及货币政策、资金供需情况、证券市场估值水平等）进行判断，并对股票市场、债券市场未来一段时间内的风险收益特征做出合理预测，据此灵活调整股票、债券、现金三类资产的配置比例。此外，本基金也将根据股市运行周期的演变规律定期，或者根据宏观经济重大变化不定期地进行资产配置比例的调整，保持基金资产配置的有效性，规避市场风险，提高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回报。

本基金不作主动的行业资产配置，为控制个别行业投资过于集中的风险，基金管理人根据业绩比较基准作相应的行业调整。

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个股精选策略，通过红利股筛选、竞争力分析和盈利预测的选股流程，精选出兼具稳定的高分红能力、较强竞争优势和持续盈利增长的上市公司股票作为主要投资对象，以增强本基金的股息收益和资本增值能力。

（1）红利股票筛选策略

本基金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为投资人创造价值，秉承“自下而上”的投资分析方法，对企业及其发展环境的深入分析，寻求具有良好的公司治理结构、在行业内具有竞争优势及长期持续增长能力的红利股票并把握它们的价值被低估时产生的投资机会，通过投资具有持续盈利增长能力和长期投资价值的红利股票为投资人实现股票资产的持续增值。

本基金综合考察上市公司分红记录和分红预期等指标筛选出红利股票，构成本基金红利股票的选择范围。具体选股标准包括满足以下一项或多项特征的股票：

1）具有稳定的分红政策，在过去的3年中，至少有2次分红（包括现金分红和股票分红）；

2）具有较高的分红回报，最近一年的股息率（最近一年的现金分红/股票的年均价（年均价=年成交额/年成交量））处于市场前50%；

3）具有较强的分红意愿，最近一年的分红率（最近一年的现金分红总额/可分配利润）处于市场前50%；

4）公司具有高于市场平均水平的股利收益预期。

本基金还将对上述红利股票进行进一步筛选，剔除“恶意分红”的股票（包括当年亏损、未分配利润为负、经营现金流为负、分红率过高等），并结合股票的估值水平，甄选出具有投资价值的红利股票。

（2）个股竞争力分析策略

企业在行业中的相对竞争力是决定其成败的关键，在对红利股票的分红能力进行评价之后，本基金还将对这些个股的相对竞争力进行评估。本基金的个股竞争力分析策略主要分为以下两个部分：

1）运用“方正富邦企业竞争力分析系统”对上市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和未来成长性进行评估，识别行业龙头企业和高成长性企业。以波特五种竞争力模型、价值链分析和现代企业管理理论为理论基础，从发展战略、内部治理、商业模式、技术水准、财务状况五个维度对目标企业的竞争力进行打分，选择各行业中的优质企业进入本基金的投资范围。

2）运用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寻找价值被低估的优质企业。本基金将充分利用各类股票估值模型和研究部门的调研分析结果，综合考察影响市场和股票价格变动的诸多因素，从而判断企业的内在价值。

定性分析指标包括：① 公司所处行业的生命周期及发展前景；② 公司核心竞争力及在行业中的地位；③ 公司所处领域的专家对公司的技术认定；④ 公司的历史业绩表现等因素。

定量分析指标包括：收入和利润增长率、毛利率、资产周转率、市盈率（P/E）、市净率（P/B）和市盈率—长期成长法（PEG）、价值/销售收入(EV/SALES)、企业价值/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法（EV/EBITDA）、自由现金流贴现模型（FCFF,FCFE）或股利贴现模型（DDM）等指标，同时也强调通过对绝对估值（DCF、NAV等）的计算过程回测我们在研究过程中的假设可靠性。

（3）盈利增长预测

通过实地调研考察上市公司，精选盈利增长稳定的个股。重点考量上市公司是否具备精英管理团队、出众的竞争优势、较好的盈利增长前景等特征条件，综合研究团队对这些企业未来盈利增长驱动因素的研究判断，甄选出重点投资对象。

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主要目标是保证基金资产的流动性和分散投资风险。本基金债券投资采取主动的投资管理方式，根据市场变化和投资需要进行积极操作，以提高基金的投资收益。

本基金管理人将通过对宏观经济运行趋势及财政货币政策变化的研究分析，以定量辅助手段预测未来市场利率趋势及利率期限结构的变化，综合运用久期控制、期限结构配置、类属配置、杠杆放大等多种投资策略，力争获取超越所对应基准的收益。

（1）久期控制策略

通过对经济增长、通胀水平、国际收支等宏观经济运行状况进行深入分析，并在此基础上对财政货币政策以及市场资金供需情况进行综合性分析，形成对未来市场利率走势的判断。在判断市场利率将向上时，降低债券组合的久期；在判断市场利率将向下时，拉长债券组合的久期。

（2）期限结构配置

在对经济运行状况、经济政策以及市场资金供需因素分析的基础上，再结合债券供给及其结构、主要投资者的债券需求情况，综合判断债券收益率形状的变化趋势。当判断债券收益率曲线将平坦化时，增加中长期债券的配置；而在判断债券收益率曲线将陡峭化时，增加中短期债券的配置。

（3）类属品种配置

通过对各债券品种之间的税收利差、信用利差、流动性利差等因素进行分析，利用历史规律和情境模拟相结合的办法，在债券一二级市场之间、银行间市场及交易所市场之间，在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企业债券、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资产之间进行类属配置，从而确定风险收益特征最优的资产组合。

4、其它品种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权证作为有效控制基金投资组合风险、提高投资组合收益的辅助工具。本基金将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进行权证投资。基金权证投资将以价值分析为基础，根据权证对应公司的基本面研究成果确定权证的合理估值。在分析其合理定价的基础上，谨慎进行投资，追求较为稳健的当期收益。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它产品，本基金将以谨慎为原则，在充分评估风险和收益的基础上，履行必要的程序后进行投资风险管理。

（二）投资决策依据

1、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2、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以及产业政策对中国证券市场和行业的影响；

3、行业发展现状及前景；

4、上市公司基本面；

5、股票、债券等类别资产的预期收益率及风险水平。

（三）投资决策流程

本基金实行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研究模式，通过整合投资研究团队整体力量，充分发挥宏观策略分析师、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等不同岗位的角色参与能力。注重建立完整的投资决策流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中、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本基金投资决策流程为：

1、宏观策略分析师就宏观、政策、市场运行特征等方面提交策略报告并讨论；行业研究员就行业发展趋势和行业组合的估值比较，对以技术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为特征的重点行业进行深入研究，召开会议讨论确定行业评级；

2、基金经理在投研联席会议的基础之上提出资产配置的建议；

3、投资决策委员会定期审议基金经理提交的资产配置建议，并确定下一阶段资产配置比例的范围；

4、在充分研究和讨论的基础上，研究部提交核心研究库和研究库，通过基金合同筛选，决定基金核心投资库和投资备选库名单；

5、基金经理在考虑资产配置的情况下，经过风险收益的权衡，决定投资组合方案；

6、在授权范围内，基金经理实施投资组合方案；

7、交易部执行交易指令；

8、绩效评估人员进行全程风险评估和绩效分析。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股票投资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红利指数，债券投资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全债指数。整体业绩比较基准构成为：

基准收益率=80%×中证红利指数收益率+2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中证红利指数是中证指数公司于2008年推出的全市场红利股票指数。中证红利指数通过筛选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现金股息率高、分红比较稳定、具有一定规模及流动性的100只股票作为样本，以反映A股市场高红利股票的整体状况和走势，具有较强的代表性，可以作为本基金股票投资部分的基准。

中证全债指数是中证指数公司编制的综合反映银行间债券市场和沪深交易所债券市场的跨市场债券指数，也是中证指数公司编制并发布的首只债券类指数。该指数的样本由银行间市场和沪深交易所市场的国债、金融债券及企业债券组成，能真实地反映债券的实际价值和收益率特征，可以作为本基金债券投资部分的基准。从而，中证红利指数与中证全债指数的混合指数作为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具备良好的代表性。

未来，如果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变更或停止中证红利指数或中证全债指数的编制及发布，或中证红利指数或中证全债指数由其他指数替代、或由于指数编制方法发生重大变更等原因导致中证红利指数或中证全债指数不宜继续作为基准指数，或市场有其他代表性更强、更适合投资的指数推出时，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原则，取得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变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股票基金，属于高风险、高预期收益的品种，理论上其风险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根据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4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4年3月31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712,161.81	58.52
	其中：股票	6,712,161.81	58.5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440,648.42	38.71
8	其他各项资产	317,519.56	2.77
9	合计	11,470,329.79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376,036.00	3.44
C	制造业	2,743,595.60	25.1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46,483.00	1.34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27,650.00	1.17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392,079.74	12.75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1,387,437.57	12.70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22,948.90	2.96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15,931.00	1.98
S	综合	-	-
	合计	6,712,161.81	61.46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87	新华医疗	4,400	410,036.00	3.75
2	002146	荣盛发展	27,000	333,450.00	3.05
3	600703	三安光电	14,400	327,600.00	3.00
4	600054	黄山旅游	26,890	322,948.90	2.96
5	002065	东华软件	7,800	314,808.00	2.88
6	600835	上海机电	16,290	313,419.60	2.87
7	300170	汉得信息	15,427	313,168.10	2.87
8	300026	红日药业	8,800	311,696.00	2.85
9	000671	阳 光 城	32,500	307,125.00	2.81
10	600613	神奇制药	17,500	278,250.00	2.55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11、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黄山旅游（600054）2013年9月24日晚间公告，财政部驻安徽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简称安徽专员办）于2013年3月21日至5月16日对公司2012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重大事项延伸到以前年度。并于近期向公司送达了对公司2012年度会计信息质量检查的检查结论、处理决定以及《行政处罚决定书》。安徽专员办《行政处罚决定书》认为，公司门票收入确认不规范、会计报表个别栏目列报不实、部分全资子公司未建立独立账套核算，违反了《会计法》、《风景名胜区条例》和《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决定对公司作出罚款3万元的行政处罚。安徽专员办认为公司还存在资产负债方面存在固定资产未及时入帐、资产折旧和摊销核算不准确等问题。此次事件主要涉及部分会计科目的调整，所有调整事项涉及公司净利润的净增加金额占公司2012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比例为3.69%，对公司2012年度经营业绩未产生重大实质性影响。

公司经营稳定，估值处于底部，维持"推荐"评级。本基金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和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对黄山旅游进行了投资。

神奇制药（600613）2014年3月20日晚公告，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柏强制药有限公司（简称“柏强制药”）收到龙里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环境保护行政处罚决定书，决定书称柏强制药未经环保部门同意，擅自闲置污水处理设施；在交通干线（贵新高速公路）附近焚烧产生烟尘污染的物质。龙里县环境保护局决定对柏强制药作出罚款4.03万元的行政处罚。

对公司经营业绩未产生重大实质性影响。公司业绩增长较快，估值合理，维持“推荐”评级。本基金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和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对神奇制药进行了投资。

其余八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5,339.1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10,259.95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033.79
5	应收申购款	886.7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17,519.56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0587	新华医疗	410,036.00	3.75	公司资产重组

（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下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2012年11月20日，基金业绩数据截至2014年3月31日。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2/11/20-2012/12/31	0.50%	0.05%	13.76%	1.19%	-13.26%	-1.14%
2013/01/012013/12/31	-11.24%	1.10%	-8.02%	1.19%	-3.22%	-0.09%
2014/01/01-2014/3/31	-4.26%	1.37%	-0.45%	0.97%	-3.81%	0.40%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2012/11/20）-2014/03/31	-14.60%	1.10%	4.17%	1.16%	-18.77%	-0.06%

十三、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包括：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基金财产拨划支付的银行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有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依法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上述基金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在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按照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托管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

本基金申购费率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本基金申购费用采取前端收费模式，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 X	申购费率
X<50万元	1.50%
50万元≤X<200万元	1.20%
200万元≤X<500万元	0.80%
X≥500万元	1000元/笔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基金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因分红自动再投资而产生的基金份额，不收取相应的申购费用。

2、赎回费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递减。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其中不低于25%的部分归入基金财产。具体费率如下：

持有基金时间T	赎回费率
T<366天	0.5%
366天≤T<731天	0.25%
T≥731天	0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履行相关手续后，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基金管理人依照有关规定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4、对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等），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低于柜台交易方式的基金申购费率和基金赎回费率并依法公告。

5、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基金投资者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对基金投资人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和基金赎回费率。

6、申购份额与赎回金额的计算方式

（1）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

基金的申购金额包括申购费用和净申购金额，其中：

净申购金额 = 申购金额 /（1+申购费率）

或，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固定申购费金额

申购费用 = 申购金额 - 净申购金额，或，固定申购费金额

申购份额 = 净申购金额 / 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2）本基金赎回金额的计算

采用“份额赎回”方式，赎回价格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计算公式：

赎回总金额 = 赎回份额 × T日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用 = 赎回总金额 × 赎回费率

净赎回金额 = 赎回总金额 - 赎回费用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前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本基金的原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章节	主要更新内容
重要提示	更新了本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内容的截止日期及相关财务数据的截止日期。
三、基金管理人	更新了基金管理人的相关信息。
四、基金托管人	更新了基金托管人的相关信息。
五、相关服务机构	更新了代销机构的部分信息。
九、基金的投资	更新了本基金最近一期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
十、基金的业绩	更新了本基金最近一期基金业绩数据。
二十二、其他应披露事项	披露了自2013年11月21日至2014年5月20日期间本基金的公告信息。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五日